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

粤科函智字〔2021〕861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举办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教育局、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位置”的指示精神，隆重纪念建党 100 周年，结合 2021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通知要求，促进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融合发展，营造科技创新普及氛围，推动科学教育发展，鼓励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培养科普人才，选拔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教育厅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定于 8 月 11~13 日联合举办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百年回望：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

---

## 二、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协办单位：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总工会，共青团广东省委。

承办单位：广东科学中心。

## 三、参赛条件、报名要求

### （一）参赛人员。

热爱科普工作，具备基本科学素养和科普讲解技能的高校科研院所在职在读人员、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工作者（技工人员）、中小学生、科技场馆和科普基地从业人员及相关科普爱好者。

在往届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中获一等奖且年满 16 周岁（至决赛报名截止日）的选手，可直接报名参加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总决赛，竞选参加 2021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的名额，但不再获得本次大赛任何奖项；荣获往届“全国十佳科普使者”称号的优胜者不得参加本届比赛。

### （二）报名与分组。

**1. 报名安排。**预赛报名采取选拔或推荐报名方式进行。参加预赛选手填写《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预赛选手报名表》（附件 1），向各地级以上市活动组织方报名，参加预赛或选拔推荐。

各地级以上市代表队决赛选手名单由科技局（委）商教育局和科协确定，可通过预赛或直接推荐方式产生。

决赛报名应在8月3日（星期二）前完成。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各有关单位须登录大赛官方网站录入相关信息，并提交《2021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2021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附件2、3）盖章版扫描件。报名参加总决赛的往届一等奖选手自行登录大赛官网录入信息，提交附件3报名表。

**2.半决赛分组。**半决赛选手分科学知识普及和科研成果展示两个类别，其中科学知识普及类设有综合组（科技场馆、科普基地等）和中小学生组，科研成果展示类设有高校科研院所组和高新科技企业组，四个组别比赛分开进行，均采用现场比赛形式。

**3.名额分配。**半决赛参赛人员名额分配：广州、深圳市各10名，四个组别各不少于2名；其他地级市各8名，中小学生组不少于2名（粤东西北地区代表队1名选手须从校园科技馆所在学校推荐），其他组别各不少于1名；各有关单位3名，组别不限。往届一等奖选手报名参赛不占用名额。

### **（三）专家推荐。**

为保证大赛公正、公平、公开，请各代表队推荐1~2名专家加入专家库，大赛评委将在专家库中按专业、经历等情况进行遴选。评委候选人基本条件：1.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2.从事科普、

科技创新、教育等领域相关工作；3.供职于科研机构、大学高校、科技或科普教育基地、媒体机构等；4.熟悉科普讲解大赛赛制并担任过讲解大赛的评委优先遴选；5.身体健康，能适应高强度工作。各代表队应在8月3日前在大赛官网上提交《2021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评委候选人信息表》（附件4）盖章版扫描件。

#### **四、赛事活动安排**

##### **（一）选拔推荐。**

时间：8月3日（星期二）前。

方式：各地级以上市及各有关单位代表队分别负责本地区参赛选手的选拔和推荐工作，选拔方式由各代表队自行确定，可通过预赛或直接推荐方式进行。

##### **（二）决赛。**

报到时间：8月11日（星期三）9:30~16:00。

报到地点：广东科学中心学术交流中心。

##### **1.领队会议。**

时间：8月11日 14:30~15:30。

地点：广东科学中心学术交流中心。

会议明确参赛规则、评分标准、比赛办法以及具体安排等。

参加人员：各代表队领队。

##### **2.选手会议。**

时间：8月11日 14:30~15:30。

地点：广东科学中心各分赛场。

会议明确参赛规则、评分标准、比赛办法以及具体安排等；选手抽签决定半决赛比赛顺序。抽签分两轮进行，第一轮选手签到时抽取抽签顺序号，第二轮选手会议时按抽签顺序号抽取比赛顺序。

比赛场地当日 9:30~17:00 开放，供选手适应场地，拷贝参赛 PPT 及自我介绍视频，试用设备等。

参加人员：各组参赛选手。

### **3.半决赛。**

时间：8月12日 9:00~17:30。

地点：广东科学中心。

选手按分组抽签顺序参加半决赛，各组比赛同时进行，共产生 30 名优胜选手，晋级总决赛。

参加人员：各代表队领队、半决赛选手，观摩人员。

### **4.总决赛。**

时间：8月13日 9:30~15:00。

地点：广东科学中心学术交流中心。

选手按抽签顺序先后进行比赛，决出优胜选手。

参加人员：各代表队领队、晋级总决赛选手，观摩人员。

### **5.颁奖活动。**

时间：8月13日 15:00~16:00，颁奖活动后离赛。

地点：广东科学中心学术交流中心。

邀请主办、协办、承办单位成员出席并颁奖，专家组组长点评，省科技厅领导进行赛事总结。

参加人员：各代表队领队、全体获奖选手。

## 五、决赛内容

参赛选手根据大赛主题自由选择自主命题讲解题目，所有比赛环节内容必须包含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或科学精神，否则不得分。

**（一）半决赛。**4个组别分组进行，每个组别分别按照组内分数高低顺序依次产生一定数量的晋级选手，4个组别共产生30名选手进入总决赛。

科学知识普及类组别半决赛比赛内容包括自主命题讲解和随机命题讲解两个环节；科研成果展示类组别半决赛比赛内容包括自主命题讲解和主题词关联讲解两个环节。

自主命题讲解时间为4分钟，由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内容命题进行讲解，可通过表述设定场景和对象。讲解时，选手必须借助多媒体等多种手段辅助进行讲解，丰富舞台效果。

随机命题讲解时间为2分钟，考核选手的随机应变能力和对相关问题的个人见解。候选命题共20张主题图片。具体讲解命题由选手现场随机抽取确定，讲解内容必须与主题图片密切相关。题目于7月中旬在大赛官网公布。

主题词关联讲解时间为 2 分钟，围绕为公众讲好广东科技创新故事，考核选手对科研过程、成果、精神等的熟悉程度、讲解技巧以及语言表达能力。主题词共 3 个，分别为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具体讲解命题由选手现场随机抽取确定，讲解内容必须与主题词密切相关。

**（二）总决赛。**比赛内容由自主命题讲解、评委问答和科技常识测试三个环节组成。进入总决赛的选手首先进行自主命题讲解，随后进行评委问答和科技常识测试。自主命题讲解规则与半决赛的相同，讲解题目可与半决赛的相同。评委问答环节时间为 2 分钟，就选手的自主命题讲解内容或科学素质进行提问。该环节主要考核选手的随机反应能力，对自主命题掌握的深度和广度，以及对《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的掌握情况。科技常识测试每题限时 10 秒，主要考察选手的科学素质与知识水平，比赛时由选手随机从题库（《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中抽取 2 道题目进行测试。题库于 7 月中旬在大赛官网公布。

半决赛和总决赛选手出场时，可选择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为比赛评分内容，视频由选手准备。

## **六、决赛规则及评分标准**

### **（一）半决赛。**

**1.赛制。**半决赛分组进行比赛，参赛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依次进行自主命题讲解、随机命题讲解/主题词关联讲解。

**2.评分标准。**半决赛总分 100 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两个组别评分标准如下：

**(1) 科学知识普及类组别。**自主命题讲解（70 分）。评委分别从内容陈述、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

①内容陈述（30 分）。科学准确、重点突出；主次分明、详简得当；层次清楚、逻辑清晰。

②表达效果（30 分）。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张弛有度、侧重讲解；发音标准、吐字清晰。

③整体形象（10 分）。衣着得体、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协调。

随机命题讲解（30 分）。现场有主题图片供选手选择，选手抽选后，根据图片内容进行讲解。选手可在 20 秒准备时间后开始计时讲解，内容必须与图片密切相关，否则不得分。专家评委将根据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评分，超时则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①主题立论一致，合乎逻辑；

②内容重点突出，生动有趣；

③密切联系生活，特色鲜明；

④讲解思路清晰，语言流畅。

**(2) 科研成果展示类组别。**自主命题讲解（70 分）。评委分别从内容陈述、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

①内容陈述（25 分）。层次清楚、逻辑清晰；科学准确、重



点突出。

②表达效果（40分）。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张弛有度、侧重讲解；发音标准、吐字清晰。

③整体形象（5分）。衣着得体、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协调。

主题词关联讲解（30分）。现场有3个主题词供选手选择，选手抽选后，根据主题词进行讲解。选手在自主命题讲解结束后开始主题词关联讲解，可在20秒准备时间后开始计时讲解。讲解内容必须和主题词密切相关，可采用不同展示手段进行讲解。专家评委将根据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评分，超时则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 ①主题立论一致，逻辑清楚；
- ②内容重点突出，特色鲜明；
- ③讲解思路清晰，语言流畅；
- ④讲解具感染力、吸引力。

自主命题讲解环节限时4分钟，不足3分钟扣2分，超时10秒（含10秒）讲解中止并扣2分。

随机命题讲解、主题词关联讲解环节限时2分钟，不足1分钟扣2分，超时10秒（含10秒）讲解中止并扣2分。

**3.评分方式。**半决赛阶段，每个小组均有7名专家评委，共同对半决赛环节的自主命题讲解和随机命题讲解/主题词关联讲解进

行打分。打分采用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所有评委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数为选手最终得分。将选手的评委评分、超时、少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若遇选手总分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 **（二） 总决赛。**

**1.赛制。**参加总决赛的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比赛，依次进行自主命题讲解、评委问答和科技常识测试。

**2.评分标准。**总决赛总分 100 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自主命题讲解和评委问答环节，专家评委从内容陈述、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专家评分总分 100 分。

①内容陈述（50 分）。科学准确、重点突出；主次分明、详简得当；层次清楚、逻辑清晰。

②表达效果（40 分）。发音标准、吐字清晰；张弛有度、侧重讲解；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③整体形象（10 分）。衣着得体、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协调。

自主命题讲解时长和扣分规则与半决赛相同。评委问答限时 2 分钟，超时 10 秒后（含 10 秒）回答中止，不扣分。

科技常识测试环节，选手每人随机选取 2 道科技常识问题进行回答，由记分员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根据答题情况记录选手扣分情况。该环节每题限时 10 秒，系统亮出题目后开始计时。回答正确不扣分，不回答或回答错误 1 题扣 1 分、2 题扣 2 分。

**3.评分方式。**总决赛阶段设 9 名专家评委，对自主命题讲解和评委问答进行综合评分，并派评委对选手整体表现进行点评。评分方式与半决赛相同。

## 七、决赛奖项设置

**（一）个人奖。**设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0 名、三等奖 15 名、优秀奖若干名。

**（二）专项奖。**总决赛选手可参与最佳形象奖、最佳口才奖和最具人气奖评选，各选 1 名。

**（三）集体奖。**设“优秀组织奖”若干，奖励本次大赛的优秀预赛组织单位。请参选单位于 8 月 3 日前提供预赛组织视频（2 分钟剪辑版）等相关材料作为参评依据。

**（四）2021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入围。**在荣获“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的选手中，按照科技部名额分配及国赛相关要求，由大赛主办单位确定参加 2021 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的选手。原则上每个单位不超过一个入围名额。

**（五）获奖奖励。**为鼓励和表彰获奖选手及预赛组织单位，赛后将颁发由主办单位授予的获奖证书或奖牌，并印发公布获奖名单

单。

## 八、疫情防控措施

(一) **制定应急预案。**根据相关疫情防控文件要求，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做好防控工作。

(二) **落实防控措施。**按照“人与人间距不少于1米”的防控要求，布置赛场可容纳人数，严格控制现场人数。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

## 九、其他事项

(一) 若有另行通知事项，由广东科学中心承办。

(二) 须由代表队安排1名负责人统一带队前往报到，负责选手参赛相关事宜和安全生产工作。

(三) 各代表队观摩人员不超过5人（若有变动由广东科学中心另行通知）。观众可通过线上直播方式观看赛事。

(四) 适应场地时需提交参赛选手20秒钟自我介绍视频、讲解内容PPT。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WPS、OFFICE 2010等通用版本，画面比例16:9，PPT第一页无动作无声音（用于后台画面准备），选手自行操作到第二页开始声音和动作效果，PPT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WMV格式；自我介绍视频统一用MP4等通用编码格式，画面比例16:9，全高清1920\*1080，文件不大于100M。

(五) 决赛讲解使用普通话。要求佩戴耳麦，拿遥控器或激光笔，全程自行操作视频或PPT等播放设备，讲解过程只能一人

在台上讲解，不得由他人协助。

(六) 为明确各代表队预赛举办信息，请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及有关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五）前将《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联络信息表》（附件 5）报送至会务邮箱 3186439395@qq.com。

(七) 请各参赛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星期二）前将参加半决赛人员名单通过大赛官网报送，同期组织选手上传照片 1 张、个人简介或参赛宣言（200 字内）至大赛官网，用于“最具人气奖”评选。网络投票开放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6 日 10:00~8 月 13 日 12:00。

(八) 赛事期间（8 月 11~13 日）代表队领队及选手午餐由承办方统一安排，参加人员往返交通及其它食宿费用自理。

(九) 联系方式。

广东科学中心：罗静婷，020-39348107、13826083392；罗蔼儿，020-39348046、13668925463

省科技厅引进智力管理处：梁丽娟，020-83163939；夏兴林，020-83163913

大赛传真：020-39348000

大赛邮箱：3186439395@qq.com

大赛 QQ 群：611539457

大赛官网：<http://www.gdsc.cn/gdjj2021>

- 附件：1.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预赛选手报名表  
2.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  
3.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  
4.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评委候选人信息表  
5.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联络信息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预赛选手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称)				文化程度		
讲解主题						
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科研院所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组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企业组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组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备注：该表为各代表队自愿组织预赛时使用，无须提供至决赛组织单位。

附件 2

##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

单 位（盖章）			
领队姓名		职 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选手姓名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参赛组别
代表队人数	代表队共__人，其中领队__人，选手__人，观摩__人。		
参评优秀组织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于 8 月 3 日前提交材料（逾期未交视为自动放弃评选）： <input type="checkbox"/> 2 分钟剪辑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稿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8 月 3 日（星期二）前将此表扫描上传至大赛网站，纸质报名材料原件于报到时提交至报到处。



附件 3

##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日		
工作单位						
职务(称)				文化程度		
讲解主题						
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科研院所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组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企业组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组 <input type="checkbox"/> 往届一等奖选手参加总决赛					
代表队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备注：1.讲解所需的服装、道具、多媒体等由选手自备。

2.8月3日(星期二)前在大赛网站上完成报名信息录入并提交纸质  
报名材料扫描件，纸质报名材料原件于报到时提交至报到处。

3.往届一等奖选手报名参加总决赛不需要代表队推荐意见。

附件 4

##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评委候选人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手机		
专业领域					
个人简介					
代表队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请于 8 月 3 日（星期二）前将此表盖章版扫描件上传至大赛网站。

2.个人简介重点陈述从事科普、科技创新、教育等领域相关工作经历，担任相关赛事评审经历等。

附件 5

## 2021 年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联络信息表

(各代表队)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联系方式	
邮 箱	
是否举办预赛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单位盖章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请各代表队于 7 月 23 日（星期五）12:00 前将此表反馈至会务邮箱  
以作统计（3186439395@qq.com）。